

丽水市人民政府 通告

〔2023〕4号

“中国爱乐 畅享丽水——纳爱斯·城市森林音乐会”将于5月13日在九龙国家湿地公园举行。为保障音乐会顺利进行，丽水市人民政府决定，对遥控飞行器（无人机）进行管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5月13日08:00-20:00期间，“中国爱乐 畅享丽水——纳爱斯·城市森林音乐会”会场及周边（详见附件）低空区域，禁止未经组委会批准的无人机等各类“低慢小”航空器飞行（包括：轻型和超轻型飞机、轻型直升机、滑翔机、三角翼、动力三角翼、滑翔伞、动力伞、热气球、飞艇、无人机、航空模型、航天模型等）；禁止放风筝、气球和航拍等行为。

二、管控期间，请广大市民及飞行爱好者主动配合，自觉

遵守本通告规定。

三、对于违反本通告的行为，有关部门将依法予以查处。对于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，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敬请广大市民谅解，并给予支持和配合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空域管制范围图

丽水市人民政府

2023年5月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